

各地檢署執行防制人口販運案件統計月報表-114年1月止

剝削類型	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		羈押	確定判決有罪
	件	人	人	人
勞動剝削	4	13	1	0
性剝削	5	5	0	1
器官摘取	0	0	0	1
合計	9	18	1	2

製表單位：內政部移民署

資料來源：法務部統計處

備註：

一、人口販運類型(性剝削、勞動剝削、器官摘取)自98年6月起以複選統計；若1案件或被害人有遭受性剝削或勞動剝削之雙重情形，在各類型均納入計數，因此有案件總數與類型加總數不同之情形。

二、法務部自113年4月起建置「人流處置」類別，114年1月，尚未有起訴及聲請簡易判決處刑案件數(此部分與上述3種剝削種類為複數統計)。